

普濟禪院

普濟禪院又名觀音堂，是澳門重要佛教寺院，位於美副將大馬路。

觀音堂 1627 年創建後，曾經過多次維修。建築群為一層多重庭院式，有三路三進殿宇。建築具有中國傳統造型特徵。

立面至屋脊高約 8.5 米，正殿為硬山式樑柱組合形式，外牆用紅色粉刷，屋脊雕飾豐富，採用中國傳統裝飾細部。主體結構為木結構，樑柱式，主要材料為磚、瓦、木。屋頂為中國傳統的舉架式木結構，是澳門中式佛教建築的典型實例。

觀音堂不僅是澳門佛教的中心，而且曾是 1844 年 7 月 3 日《中美望廈條約》簽訂的場所，規定五口通商，因此具有重要的歷史價值。

《望廈條約》

1844 年 7 月 3 日，美國專使顧盛與兩廣總督耆英在澳門附近望廈村簽訂《中美望廈條約》。這是美國侵略中國的第一個不平等條約。

《南京條約》簽訂後，美國接踵而至，派顧盛率軍艦 3 艘於 1844 年 2 月抵澳門，用戰爭恫嚇和外交訛詐手段脅迫耆英簽訂了《中美五口貿易章程》即《望廈條約》，共 34 款。附有《海關稅則》。

通過此約，美國不僅獲得了英國在《南京條約》及其附約中所攫取的一切特權，而且：一、擴大了領事裁判權的範圍；二、進一步剝奪了中國的關稅自主權，由英國的所謂“秉公議定”到須經美國領事官“議允”；三、規定美國兵船可以自由闖入中國領海，任意到中國各港口“巡查貿易”；四、允許美國在五口建立教堂、醫院等。

條約最後一款還規定 12 年後修約，為日後向中國勒索新的侵略特權預埋了伏筆。《望廈條約》的內容，是對《南京條約》的擴展，因而也就更加破壞了中國的主權和獨立。

